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苏州和融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）的（苏州市重点产业专利导航分析研究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苏州市重点产业专利导航分析研究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苏州市中南伟业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4471.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79.2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未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市中南伟业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日期：2025年6月20日

